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金证券作为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层级调整	(可能)触发降层情形	是
2	信息披露	其他（预计不能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原定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经与金科资源沟通，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多名管理人员涉案，公司财务负责人何艳娜已被有关机关批准逮捕，公司缺少必要财务人员配合审计工作，且公司目前尚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审计工作，造成年报披露延误。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金科资源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了《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可能触发降层情形的风险提示公告（更正后）》，金科资源预计不能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的事项为新增可能触发降层的风险事项。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1、若金科资源未能在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将面临股票被停牌的风险,并可能受到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的风险。若金科资源未能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年度报告,将面临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2、金科资源目前为创新层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第七款,未按照全国股转公司规定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或者未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中期报告,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未按期披露的除外,全国股转公司将其调整至基础层。若金科资源未在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则将触发降层类风险。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年报编制工作,并继续履行对金科资源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尽快完成年度报告审计与编制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公司无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及时披露相关风险提示公告。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敬请广大投资者准确评估该公司的投资价值,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可能触发降层情形的风险提示公告》、《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8 日